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及上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8
三、 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六、 负债情况.....	2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本报告、本年度报告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公司、双溪实业	指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亚前海	指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双溪实业
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Shuangxi Industry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Shuangxi Industry
法定代表人	刘柏文
注册资本（万元）	8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 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苏杭路电子信息产业园为企业服务中心 A 栋
办公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 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苏杭路电子信息产业园为企业服务中心 A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12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jinagsushuangxi.com
电子信箱	JIANGSUSHUANGXI@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董叶善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
联系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苏杭路电子信息产业园为企业服务中心 A 栋
电话	15895235988
传真	0516-67763855
电子信箱	1548939518@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睢宁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苏省徐州市睢宁县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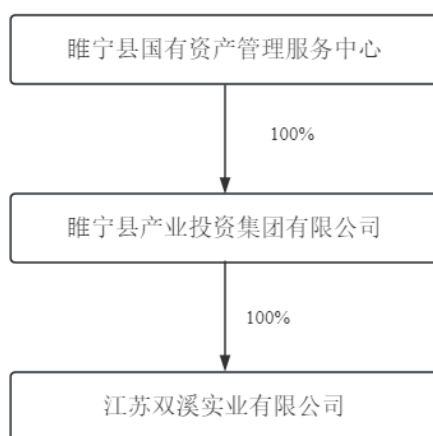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受限 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受限 0%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刘文娟	董事长	离任	2024.3.1	2024.3.12
高级管理人员	刘文娟	总经理	离任	2024.3.1	2024.3.12
董事	刘柏文	董事长	新任	2024.3.1	2024.3.12
董事	白新芳	董事	离任	2024.5.29	2024.7.12
董事	李磊	董事	离任	2024.5.29	2024.7.12
监事	仝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5.29	2024.7.12
监事	王强	监事	离任	2024.5.29	2024.7.12
监事	刁胜军	监事	离任	2024.5.29	2024.7.12
监事	赵迪	职工监事	离任	2024.5.29	2024.7.12
董事	刘晓	董事	新任	2024.5.29	2024.7.12
高级管理人员	刘晓	副总经理	新任	2024.7.5	2024.7.12
监事	乔尧尧	监事	新任	2024.5.29	2024.7.12
监事	倪小雪	职工监事	新任	2024.5.29	2024.7.12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8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53.3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柏文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柏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刘晓、董叶善、刘邦清、王林

发行人的监事：王猛、乔尧尧、倪小雪

发行人的总经理：刘晓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国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业务范围：服装制造、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房屋拆迁安置服务（爆破拆除除外）；蔬菜种植、销售；建筑工程机械及设备租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商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土地开发服务；房屋建筑、土木工程建筑、铁路工程建筑、公路工程建筑、市政道路工程建筑、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金属工具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睢宁县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之一，主要承担睢宁县内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维护，以及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及资产运营管理。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工程施工业务、物资贸易业务、房产销售业务、客运和货运业务、汽车检测修理业务、农业销售和餐饮业务。

（1）工程施工：公司是睢宁县主要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和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的唯一建设主体，主要负责睢宁县内大量道路、桥梁工程建造和空港经开区的基础设施及安置房建设等业务。公司的道路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金通投资负责，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则由公司和子公司江苏飞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以上业务均为来源于睢宁县交通运输局和睢宁县政府的委托代建业务，在公司的业务分类中统一划分为“工程施工”业务。

（2）物资贸易销售：公司物资贸易销售业务由子公司徐州纽泰克供应链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运营，主要从事以供应链金融提供各种配套服务的业务。公司目前物资贸易销售主要由四大板块构成：电解铜业务、PTA 业务、焦炭业务和塑料业务。业务模式主要为：子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需要，由下游客户向子公司支付 20%-30% 的保证金之后，再由子公司向其上游贸易商进行货物采购。结算周期为 15-30 天之间，账期在 15-30 天之间。

（3）房产销售业务：公司房产销售业务主要系水木清华项目销售收入。

（4）汽车检测修理业务：公司汽车检测修理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睢宁县鸿达汽车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公司”）负责运营。鸿达公司主要进行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拥有汽车、摩托车检测线，全年检测车辆近 3 万台。鸿达公司是睢宁县内唯一一家车辆检测机构，业务具有垄断经营地位。

（5）农业销售业务：公司农业销售业务主要由子公司睢宁秋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秋歌农业”）负责运营。秋歌农业主要销售小麦、玉米等农作物及相关的化肥农药，主要为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内居民集中采购相关化肥农药并按照政府建议价格销售给农户。

（6）餐饮服务业务：公司餐饮服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徐州小山羊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山羊”）负责运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睢宁县城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近年来，睢宁县城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以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完善城市功能品质为主要内容的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睢宁县坚持“县当市建、镇当县建、村镇一体”。

“十三五”期间，睢宁县累计实施城建重点工程 670 项，完成投入 1454 亿元，是“十二五”期间的 3 倍，中山北路等 30 条城区道路投入使用，睢宁公园等 28 个公园游园星罗棋布，城市空间更加开放宜居。率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大力开展土地综合整治，累计建成农村新型社区 93 个，5.7 万户、22.3 万人喜迁新居，5 个镇入选“全国千强镇”，5 个村获评省市特色田园乡村。铁腕开展污染防治三大攻坚，百村万树累计栽植林木超 3000 万株，入选“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名单，跻身“国家园林县城”、“国家卫生县城”。

未来，睢宁县将继续突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统筹推动产业培育、园区提振、镇域发展和基础设施提升，不断增强睢宁发展硬实力。根据《中共睢宁县委关于制定睢宁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睢宁县将着力在协调发展中构建更加融合的城乡格局。遵循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律，突出规划引领，推进老城区、新城区、高铁商务区、南部新城、产城融合区五区协同发展，进一步提升中等商贸城市功能品质，更好融入徐宿一体化发展。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持续完善镇域功能设施、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深化“农业大花园、农村大公园、农民大乐园”建设，推动新型农村社区全部达标特色田园乡村、所有行政村全部达标生态文明村、所有自然村全部达标美丽宜居村。

（2）睢宁县安置房建设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睢宁县安置房等城镇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加快推进，睢宁县政府注重以人为本、完善功能、彰显特色，加快城乡一体化发展，在新型城镇化上迈出了坚实步伐，围绕改善民生，增加了面向中低收入家庭的住房供给。“十三五”时期，睢宁县累计实施棚户区改造项目 32 个、新建安置房 1.7 万户。

未来，睢宁县政府将加大安置房建设力度。以睢宁县双沟镇为例，2018 年双沟镇以全国中心镇、徐州市空港新城和睢宁县域副中心为目标定位，按照“同一乡镇”试点要求，规划 16 个村集中至镇区、4 个村集中至官路社区，打造“一个中心、一个居民点”的“1+1”新型城镇化格局。坚持用商品房的标准建设安置房，建成官路、幸福里、爱民等安置小区 60 万平方米，在建安置小区面积 120 万平方米，新增双溪公园、潘公广场等公园绿地 50 万平方米，建成未来城、台湾街等综合商业街区 30 万平方米，在建商住面积超过 90 万平方米。中建、中冶、绿地等一批实力国企加入到城市建设中。睢宁县政府将投入更多的资源到安置房建设中，在今后很长一段时间，睢宁县的安置房建设将迎来良好的发展时机。

（3）行业地位

公司是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唯一承担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的主体和睢宁县主要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承担了空港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和睢宁县道路工程建设等任务，睢宁县政府通过股权划转、资产和资本注入及政府补贴等多种形式给予了公司大量支持。

（4）竞争优势

①地区经济快速发展为发行人的业务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睢宁县经济的快速增长为发行人业务开展提供了有效的支撑。2023 年度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2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3.35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 359.1 亿元，增长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完成 540 亿元，增长 8%；工业开票销售收入预计完成 628.76 亿元，增长 9.1%；进出口总额预计完成 30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预计完成 2100 万美元。

②区位优势

徐州是长三角经济圈的重要城市，也是淮海经济区的中心城市。2017 年 6 月 16 日，国务院正式批复了《徐州市城市总体规划》，从中央层面正式确立了徐州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重要的综合性交通枢纽和淮海经济区中心城市地位。

2018 年 12 月 8 日至 9 日，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座谈会在中心城市——徐州市召开。会议商讨确定了新一轮区域合作重大问题、重点领域、重要任务，旨在推动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向更高水平和更高质量迈进。徐州、淮北、菏泽、济宁、临沂、连云港、商丘、宿迁、宿州、枣庄等 10 个兄弟城市共同签署了《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通过了《淮海经济区协同发展宣言》。

睢宁县位于徐州市东南部，徐连经济带的中心区域，是江苏省规划建设的三大特大城市圈之一徐州特大城市圈“一城两翼”的重要一翼，面积 1,773 平方公里，总人口 132.51 万，辖 3 个街道和 15 个镇，是徐州市的重要卫星城市。

睢宁县境内公路网发达，拥有徐宁（机场）路、104 国道、省市县一级公路，并可通过徐（宿）宁高速公路、京沪、连徐高速公路跨区域运输；内河航道紧连京杭大运河，徐沙河、徐洪河直通洪泽湖；国家民航一级干线机场“徐州观音国际机场”坐落睢宁境内；规划中徐盐城际铁路途经睢宁并设立站点。总体来看，睢宁县地理位置较好，公路、铁路、水运、航空“四位一体”的立体交通网络基本形成，交通较为便利。

2016 年 5 月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筹建，开发区规划总面积 30 平方公里，核心区 7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规划 12 平方公里。空港开发区所在地双沟镇，镇域总面积 95.27 平方公里，辖行政村 20 个，总人口 7.26 万。镇区面积 5.4 平方公里，人口 4 万，规划到 2030 年，新城区建设 67 平方公里，镇区 12 平方公里，镇区集中人口 10 万。

空港经济开发区位于淮海经济区的核心位置，自古以来是舟车会聚、扼南北、兵家争雄、商家必争的战略要冲。也是承接华夏文明、经济发展的重要人、物流动的集散中心，成为了国家战略“一路一带”南来北往，东西相连的重要节点。前倚泛渤海经济区，背靠长三角经济区，是苏鲁豫皖四省交界地带唯一的空港开发区，也是徐州市重点打造的开放型经济平台。观音机场坐落腹地，徐淮高铁穿境而过，在此设立双沟站，104 国道 324 省道横贯东西、252 省道纵横南北，境内有宁宿徐、连霍、徐明三条高速出入口。区内的观音国际机场是淮海经济区规模最大的区域性国际航空港，也是国家进口食用水生动物、冰鲜水产品指定口岸，每年货运量均以超过 20%速度递增。徐州空港经济开发区的成立，将给徐州从区域内陆水运、铁路、公路、高铁的枢纽中心，加设了航空枢纽中心的功能，枢纽带动物流，物流带动产业，产业带动城市，对于徐州枢纽中心城市的战略定位，领航淮海经济区，走向全球，融入世界经济，起着非常重要作用。近年来空港开发区所在地双沟镇成功通过全国重点镇、苏北重点中心镇、省生态示范镇、省文明镇、省卫生镇、市重点中心镇验收，为规划的睢宁县副中心。

空港经发区围绕建设淮海经济区双向开放航空枢纽中心、航空用途为主的科技研发与应用中心、国家重要的航空拆解改装维修基地“两中心一基地”，定位航空器的维修、改装和机务培训；民用航空器的拆解、大修和航空零部件的制造；中远途航空客货运及生产类合同航空物流“三大产业方向”。力争 2020 年形成“三个百亿规模”：成为苏北地区最大的物流集散中心和航空快件分拨中心，形成百亿以上的物流产业规模；航空维修、拆检、改装、零部件制造形成百亿规模；招引光电技术、航空新材料、航空培训等企业入驻，打造航空技术产业百亿规模。

③地方政府支持优势

发行人是经睢宁县人民政府授权睢宁县预算外资金管理局出资控股的法人独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睢宁县人民政府，是睢宁县政府重点构建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其业务发展获得了睢宁县政府的高度重视，并获得了政策上的支持。睢宁县政府通过优先土地配置、经营资产划转等形式对发行人进行全方位的支持。报告期内，睢宁县政府向发行人先后划转了白塘河湿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江苏爱特莱实业有限公司、睢宁秋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睢宁县金通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全部或部分国有股权，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提供了有力支撑。

为加快睢宁县城市基础实施建设，睢宁县政府将进一步加大对发行人支持力度，不断增加优质资产的注入，持续增强发行人综合偿债能力。此外，徐州市政府将大力发展空港经济，打造淮海经济区区域新引擎，依托航空港，重点发展航空物流、航空工业、航空科技三大产业，依托徐州雄厚工业基础，发挥航空产业优势，做大做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因此，政府对发行人的高度重视和相关政策支持为发行人未来经营提供了有利的支持。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工程施工	93,624.68	78,774.31	15.86	32.02	81,218.69	70,099.33	13.69	30.41
汽车检测修理	441.97	550.75	-24.61	0.15	506.19	613.88	-21.27	0.19
物资贸易销售	189,695.67	188,547.42	0.61	64.88	172,301.95	169,674.08	1.53	64.51
农业销售	1,010.52	1,016.16	-0.56	0.35	2,101.86	2,103.23	-0.07	0.79
餐饮及物业服务	375.65	562.49	-49.74	0.13	879.67	1,211.21	-37.69	0.33
房产销售	643.12	432.69	32.72	0.22	1,455.68	946.63	34.97	0.54
其他	2,001.81	1,870.58	6.56	0.68	3,746.32	1,810.07	51.68	1.40
其他业务	4,600.08	1,008.12	78.08	1.57	4,892.64	902.53	81.55	1.83
合计	292,393.50	272,762.60	6.71	100.00	267,103	247,360.96	7.39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度，物资贸易销售业务受到上游供应紧张，采购成本上升的影响，毛利率下降 60.13%；

2024 年度，农业销售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51.92%，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51.69%，毛利率下降 700.00%，主要系毛利相对较高的有机化肥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024 年度，餐饮及物业服务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57.30%，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53.60%，毛利率减少 31.97%，主要系嘉春园物业收入减少所致。

2024 年度，房产销售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55.82%，房产销售营业成本同比降低 54.29%，主要系在售房产项目水木清华一期销售接近尾声，销售节奏放缓所致。

2024 年度，其他板块营业收入同比降低 46.57%，其他板块毛利率同比降低 45.12%，主要是非主要经营板块收入偶发性较高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

标

未来，公司将通过自我发展、自主经营，不断扩大经营规模、增强经济效益，努力推进投融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和企业管理迈上新台阶，逐步成为有核心竞争力的综合性的市场运营主体，建成集大型项目管理、工程施工、国有资产运营、大型的投融资平台为一体的，管理决策科学化、核心业务系统化、资本运营现代化和经营理念国际化的大型产业集团。

（1）全力推进航空物流产业园区项目、航空设备制造产业园区项目建设，完善产业园区内基础设施，并完善相关配套设施。

（2）优化公司融资体系，建立以三大政策性银行等长期贷款及债券融资为主，财政资金为调剂的多元化融资体系。公司将根据产业园区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合理配置融资结构，在做好长期信贷融资的基础上，借助公司优势做好短期融资，真正形成良性循环、长短期结合的可持续融资模式，实现资金“借、用、管、还”的动态平衡。

（3）加强公司及城区重要资产的管理和经营。公司将加强对政府注入相关资产的开发、经营及管理，以确保资产的保值增值及合理利用。除此之外，公司还将加强自身所投资建设的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使用权的经营和管理，提高资产的利用率。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者不愿意按时履行偿债义务，或者其财务状况发生不利变动而使公司的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以及其他合并财务状况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如果未来客户违约率增加以及相关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公司将面临信用风险，从而对业务及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与经济周期风险

市场风险指公司因利率、汇率、市场价格（股票价格和商品市场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的市场风险管理是指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市场风险的全过程，根据公司风险承受能力，建立和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实现经风险调整后的最大收益。公司以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工程代建为主营业务，受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若政府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下降、同时原材料价格上涨、劳动力成本上涨，将对公司盈利直接产生不利影响。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也都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未来区域经济出现增长放缓甚至出现衰退情况，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和可持续发展。

（3）区域经济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集中于睢宁县，是睢宁县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睢宁县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直接影响公司经营项目的经济效益。从目前情况来看，睢宁县经济发展近年呈现稳定趋势，但如果地方经济发展受到重大不利因素影响或出现明显下滑或甚至衰退趋势，公司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项目履约风险

公司从事基础设施建设与施工业务，需要签订诸多合同且体系较为复杂。此外，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工程质量责任、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害赔偿、因不及时付款而产生的材料及人工费清偿责任以及因委托方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权，都有可能引发诉讼事件，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5）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由于人员、物资密集，劳动环境特殊，较易发生火灾、水灾、人员伤亡等安全事故。尽管公司强化了安全生产管理并建立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但由于恶劣的自然环境等非人为因素，仍然存在发生突发事件的可能性。如果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可能对公司造成较大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影响公司的社会信誉和正常生产经营。若突发事件影响较大，危机公关处理不到位，可能导致公司受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发行人作为睢宁县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之一，保证主营业务、重大项目参与度，争取地方政府的各项政策支持；同时发展增加现金流的业务板块，减少受政策

、市场影响的波动性，保持发展的平稳与可持续。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股东之间保持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

1、业务方面

发行人现有业务包括工程施工、物资贸易、客运和货运、汽车检测修理、农业销售、餐饮服务和租赁业务。发行人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经营能力，设有必需的经营管理部门负责业务经营，该经营管理系统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的其他企业。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实际没有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实行公允、合理、规范的运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此，发行人具有业务独立性。

2、人员方面

发行人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任免。

3、资产方面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楚，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对各项财产拥有独立处置权。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资产被占用的情形。

4、机构方面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不设股东会，股东行使《公司法》规定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职权，发行人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责权限明确，董事会与经理层之间分工具体，董事会根据出资人授权履行其决策职能，经理层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监事对公司决策层和经理层实施监督职能。根据发行人定位和业务特点，发行人下设部门分别为：办公室、财务部、资产运营管理部、融资部和法务部。各部门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良好的内部管理体系，其组织机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况。

5、财务方面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与股东的财务核算体系没有业务、人员上的重叠。公司对各业务部、各项目实行严格统一的财务内控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决策权限进行了规定，以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及相

关要求，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

（1）审批权限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审议。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由公司控制或持有 50%以上股份的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同公司行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其交易标的乘以参股比例或协议分红比例后的数额，比照本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

（2）审批程序

董事会就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应保证独立董事及监事的参加并发表公允性意见，并由监事会出具意见；董事会认为合适的情况之下，可以聘请律师、注册会计师就此提供专业意见。

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市场价，指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成本加成价，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的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协议价，指由协议各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3、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就关联交易进行披露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董事会表决情况（如适用）；

（3）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说明和关联人基本情况；

（4）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包含成交价格与交易标的账面值、评估值以及明确、公允的市场价格之间的关系，以及因交易标的特殊而需要说明的与定价有关的其他特定事项。若成交价格与账面值、评估值或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应当说明原因。如交易有失公允的，还应当披露本次关联交易所产生的利益转移方向；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交易价格、交易结算方式、关联人在交易中所占权益的性质和比重，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等；

（5）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包括进行此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真实意图，对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等；

（6）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7）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内容。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	900.00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63.66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3 双溪 07
3、债券代码	251746.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2.0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3 双溪 08
3、债券代码	253379.SH
4、发行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2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双溪 01
3、债券代码	254499.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1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双溪债
3、债券代码	152819.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 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 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 即 2024 年起至 2028 年, 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4 双溪 02
3、债券代码	255099.SH
4、发行日	2024 年 6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6 月 2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6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3.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双溪 01
3、债券代码	257472.SH
4、发行日	2025 年 2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2 月 1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77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3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双溪 04
3、债券代码	270041.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6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2.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 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 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 即 2026 年起至 2030 年, 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

	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睢宁县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3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双溪 05
3、债券代码	270054. 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6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即 2026 年起至 2030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睢宁县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3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双溪 06
3、债券代码	270073. 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7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3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即 2026 年起至 2030 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债权代理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睢宁县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1746.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7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3379.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8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4499.SH
债券简称	24 双溪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5099.SH
债券简称	24 双溪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3379.SH	23 双溪 08	否	-	2	0	0
254499.SH	24 双溪 01	否	-	2	0	0
255099.SH	24 双溪 02	否	-	3.85	0	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	偿还有息债务（不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固定资产投资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
------	------	--------	----------	----------	----------	--------	----------

		资金实 际使用 金额	含公司债 券）情况 及所涉金 额	及所涉金 额	及所涉金 额	情况及所 涉金额	额
253379.SH	23 双溪 08	2	0	2	0	0	0
254499.SH	24 双溪 01	2	0	2	0	0	0
255099.SH	24 双溪 02	3.85	0	3.85	0	0	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 募集资金实际 用途（包括实 际使用和临时 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 用途（含募集说 明书约定用途和 合规变更后的用 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 是否符合 地方政府债 务管理的相 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使用 是否合法合 规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专项 账户管理是 否合法合规
253379.SH	23 双溪 08	用于偿还到期 公司债券 22 双 溪 01 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4499.SH	24 双溪 01	用于偿还到期 公司债券 22 双 溪 02 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5099.SH	24 双溪 02	用于偿还到期 公司债券 22 双 溪 03 和 22 双溪 04 本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1746.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7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睢宁县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3379.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8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5099.SH

债券简称	24 双溪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4499.SH

债券简称	24 双溪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52819.SH

债券简称	21 双溪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70041.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70054.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70073.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详见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期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较募集说明书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相关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计划及承诺执行。

行情况	
-----	--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3 房-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艳、李娟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受托管理人

债券代码	251746.SH、253379.SH、254499.SH、 255099.SH、257472.SH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7、23 双溪 08、24 双溪 01、24 双溪 02、25 双溪 01
名称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1111 弄 1 号中企国际金融中 心 A 楼 11 层
联系人	伏丹
联系电话	021-38175669

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819
债券简称	21 双溪债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办公地址	徐州市建国西路 75 号
联系人	张鹭、叶华楠
联系电话	0516-85900999-258891、 0516-85900999-258855

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70041、270054、270073
债券简称	23 双溪 04、23 双溪 05、23 双溪 06
名称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睢宁县支行
办公地址	睢宁县城府前东街 92 号
联系人	吴勋
联系电话	0516-88326751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819.SH、270041.SH、270054.SH、 270073.SH、257472.SH
债券简称	21 双溪债、23 双溪 04、23 双溪 05、23 双溪 06

	、25 双溪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崧泽大道 6066 弄 15 号楼 1 层 A 区 204 室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180123. IB 、 152819. SH 、 196469. SH 、 194620. SH 、 182617. SH 、 250056. SH 、 250180. SH 、 250594. SH 、 2380190. IB 、 270041. SH 、 2380204. IB 、 270054. SH 、 2380224. IB 、 270073. SH 、 251746. SH 、 253379. SH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 年 1 月 25 日	原中介机构协议聘期到期	经发行人内部班子扩大会会议决策通过，并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该变更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无重大不利影响
2180123. IB 、 152819. SH 、 250056. SH 、 250180. SH 、 250594. SH 、 2380190. IB 、 270041. SH 、 2380204. IB 、 270054. SH 、 2380224. IB 、 270073. SH 、 251746. SH 、 253379. SH 、 254499. SH 、 255099. SH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前任审计机构自 2024 年 8 月起被处以停业 12 个月的行政处罚	经发行人内部班子扩大会会议决策通过，并邀标的方式进行选聘，该变更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无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存货	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	1,676,074.61	4.60%	-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437,841.83	1.61%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1.73	16.98	-	78.14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 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 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 估价值(如 有)	资产受限金额 占该类别资产 账面价值的比 例(%)
存货	167.61	1.64	-	0.98
投资性房地产	43.78	13.29	13.29	30.36
无形资产	11.61	5.48	-	47.20
合计	244.74	37.3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9.9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45 亿元，收回：1.64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7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7.2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5.44 亿元和 49.1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1.3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	0	9.66	19.03	28.69	58.36%

债券					
银行贷款	0	9.05	0.81	9.86	20.0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5.53	5.08	10.61	21.58%
其他有息债务	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	24.24	24.92	49.16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0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2.61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2.0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5.32 亿元和 145.6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6.2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9.66	19.03	28.69	19.70%
银行贷款	0	32.89	50.13	83.02	56.9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15.88	18.08	33.96	23.31%
其他有息债务	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	58.43	87.24	145.6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08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2.61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2.0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43,958.00	112,964.93	115.96	主要是子公司为补充经营资金流动性增加流动贷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9,919.22	185,439.11	7.81	—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290.82	330,110.11	-2.37	—
长期借款	501,322.90	439,156.28	14.16	—
应付债券	200,314.84	229,997.66	-12.91	—
长期应付款	195,203.83	155,417.33	25.60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62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9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50.8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41.9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8.89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 发生变更 ☐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变更内容：2024 年 10 月 8 日，经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为进一步规范集团公司和子公司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维护集团整体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集团实际情况，同意制定《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4 年修订）》（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职责；债券信息披露对象及标准；债券信息披露流程；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在债券信息披露中的职责；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与投资者、中介服务机构、媒体等信息沟通制度；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债券信息披露的违规责任等。

本次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更新升级完善了发行人信息披露管理机制，明确董事和董事会、监事和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具体岗位人员的履职边界与合规要求，有效强化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推动企业规范化运作与资本市场透明度建设。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是 ☒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 适用 ☒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关于本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企业债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建设情况、运营情况的说明：

2021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21 双溪债）募集资金 5 亿元，其中 1.75 亿元用于维修机库建设项目一期工程，2.3 亿元用于冷链物流仓库建设项目，0.9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上述项目情况如下：

维修机库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工投入运营并产生收益。

冷链物流仓库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工投入运营并产生收益。

2023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一）（债券简称：23 双溪 04）发行规模为 2.3 亿元，其中 1.38 亿元用于徐州中益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双溪物流园建设项目，0.92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023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品种二）（债券简称：23 双溪 05）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其中 0.22 亿元用于徐州中益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双溪物流园建设项目，2.18 亿元用于徐州凯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冷链物流仓库二期建设项目，1.6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023 年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3 双溪 06）发行规模为 2 亿元，其中 1.20 亿元用于徐州中益航空设备有限公司双溪物流园建设项目，0.8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上述项目情况如下：

双溪物流园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施工，尚未投入运营。

冷链物流仓库二期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完成主体建设施工，尚未投入运营。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bond.sse.com.cn>、<https://www.nafmii.org.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3,455,806.93	1,884,669,577.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46,808.15	640,521.00
应收账款	2,200,819,559.83	1,314,666,134.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3,058,931.79	606,388,515.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77,391,425.18	1,862,468,319.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760,746,080.75	16,024,141,185.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4,125,204.87	283,097,185.53
流动资产合计	23,955,843,817.50	21,976,071,439.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6,336,185.12	200,686,360.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96,537,242.87	1,318,189,032.12
投资性房地产	4,378,418,292.96	4,308,924,521.00
固定资产	486,788,704.80	513,721,813.15
在建工程	1,061,315,908.45	824,988,733.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8,660,935.66	369,148,903.41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61,268,037.17	1,127,155,267.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9,024.44	819,013.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97,502.77	13,802,251.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603,938.48	30,603,938.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4,065,772.72	8,708,039,834.01
资产总计	32,539,909,590.22	30,684,111,27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39,580,000.00	1,129,649,337.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8,867,600.00	855,000,000.00
应付账款	381,140,720.95	277,195,002.44
预收款项	603,533.12	405,579.88
合同负债	425,721,948.86	494,219,195.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75,856.25	2,208,842.34
应交税费	311,369,746.14	244,906,767.29
其他应付款	1,999,192,224.96	1,854,391,134.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22,908,209.32	3,301,101,088.77
其他流动负债	124,495,687.59	80,953,569.94
流动负债合计	9,605,355,527.19	8,240,030,517.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13,229,000.00	4,391,562,800.00
应付债券	2,003,148,414.97	2,299,976,561.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52,038,276.11	1,554,173,299.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8,618,268.64	484,691,748.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57,033,959.72	8,730,404,409.54
负债合计	19,062,389,486.91	16,970,434,926.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04,165,393.98	10,378,587,883.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22,095,009.52	922,095,009.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041,197.22	106,893,806.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2,942,899.87	1,239,191,17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09,244,500.59	13,446,767,871.74
少数股东权益	268,275,602.72	266,908,475.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77,520,103.31	13,713,676,346.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539,909,590.22	30,684,111,273.56

公司负责人：刘柏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双溪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470,971.10	358,918,974.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67,600.00	
应收账款	1,777,285,248.34	941,015,024.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996,612.33	5,074,832.40
其他应收款	10,743,116,537.48	8,695,572,453.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41,894,007.51	4,106,259,010.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941,417.66	68,150,182.44
流动资产合计	17,010,772,394.42	14,174,990,477.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96,100,663.58	8,688,156,445.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2,572,000.00	603,523,789.25
投资性房地产	2,870,339,937.75	2,847,269,488.00
固定资产	60,491,874.99	66,341,352.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65.49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28,203.01	4,836,23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53,335,444.82	12,210,127,311.10
资产总计	28,964,107,839.24	26,385,117,788.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9,000,000.00	23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7,600.00	8,000,000.00
应付账款	105,283,588.59	63,880,310.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5,837,915.38	101,908,922.98
应付职工薪酬	166,396.66	51,980.33
应交税费	89,715,760.28	31,069,050.48
其他应付款	11,055,383,166.90	7,807,673,872.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4,104,658.66	2,001,091,146.98
其他流动负债	36,025,412.39	39,171,803.07
流动负债合计	13,635,684,498.86	10,291,847,086.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000,000.00	162,200,000.00
应付债券	2,003,148,414.97	2,299,976,561.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08,099,092.29	841,657,127.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4,640,865.99	324,244,162.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6,888,373.25	3,628,077,851.95
负债合计	16,552,572,872.11	13,919,924,938.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37,901,604.23	9,712,324,093.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5,659,061.95	665,659,061.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041,197.22	106,893,806.66
未分配利润	1,467,933,103.73	1,180,315,888.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11,534,967.13	12,465,192,85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964,107,839.24	26,385,117,788.92

司负责人：刘柏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宇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23,935,037.43	2,671,030,035.00
其中：营业收入	2,923,935,037.43	2,671,030,035.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60,609,876.10	2,846,707,512.97
其中：营业成本	2,727,626,048.98	2,473,609,599.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247,169.24	12,504,377.20
销售费用	6,404,551.95	15,697,100.35
管理费用	114,589,988.01	128,350,853.0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7,742,117.92	216,545,582.96
其中：利息费用	225,614,642.82	231,208,567.83
利息收入	44,963,623.79	32,239,756.04
加：其他收益	307,395,636.00	114,665,594.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30,175.42	39,068,220.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50,175.42	3,842,38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06,079.00	515,155,351.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8,810.44	-18,554,280.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908.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927,890.47	474,418,499.72
加：营业外收入	2,042,477.49	905,354.22
减：营业外支出	21,932,435.68	1,160,926.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037,932.28	474,162,927.45
减：所得税费用	13,062,386.49	128,255,902.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975,545.79	345,907,025.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608,418.10	359,337,639.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7,127.69	-13,430,614.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0,173,455.6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0,173,455.6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975,545.79	696,080,480.7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608,418.10	709,511,094.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7,127.69	-13,430,614.1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柏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宇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773,260,496.47	738,974,342.16
减：营业成本	621,196,943.19	601,873,494.25
税金及附加	7,303,141.78	7,208,596.36
销售费用	168,229.95	354,724.53
管理费用	25,134,664.68	33,356,998.6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9,222,172.41	82,432,296.20
其中：利息费用	79,466,738.24	86,281,927.47
利息收入	553,223.02	3,895,278.92
加：其他收益	300,000,000.00	104,068,9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218.53	31,468,233.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4,218.53	251,182.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6,812.00	262,182,097.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32,132.83	-12,524,044.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92.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6,148,507.82	398,926,586.18
加：营业外收入	304,255.78	24,704.09
减：营业外支出	4,585,628.99	740,808.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1,867,134.61	398,210,481.36
减：所得税费用	10,393,229.02	65,815,28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473,905.59	332,395,196.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473,905.59	332,395,196.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0,173,455.6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0,173,455.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350,173,455.64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1,473,905.59	682,568,651.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柏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7,293,487.86	2,301,944,053.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073.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1,672,370.53	684,524,286.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8,965,858.39	2,986,599,412.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8,215,919.57	3,328,347,782.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93,968.20	34,387,161.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152,749.17	8,068,50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790,181.25	308,783,60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0,652,818.19	3,679,587,05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686,959.80	-692,987,644.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20,000.00	76,824,395.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445.88	9,848,082.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20,445.88	86,672,47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700,563.37	220,630,991.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0,000.00	143,48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8,534.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880,563.37	372,776,52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160,117.49	-286,104,04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09,300.00	41,627,099.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89,279,300.89	5,227,651,5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58,987.25	1,643,139,233.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7,047,588.14	6,912,417,882.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34,838,487.09	3,093,931,481.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3,516,806.80	660,074,411.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800,000.00	1,865,621,080.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7,155,293.89	5,619,626,97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892,294.25	1,292,790,90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954,783.04	313,699,216.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603,286.88	381,904,070.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648,503.84	695,603,286.88

公司负责人：刘柏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4,204.06	9,678,445.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8,243,883.19	1,808,134,47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9,628,087.25	1,817,812,92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874,568.64	355,360,666.9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34,054.23	8,681,048.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68,078.29	701,690.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2,739,269.67	1,550,827,30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7,515,970.83	1,915,570,70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112,116.42	-97,757,789.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27,004.45	382,789.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830,000.00	298,768,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57,004.45	299,151,589.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57,004.45	-293,751,589.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09,300.00	10,249,3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1,518,476.96	1,972,743,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8,987.25	621,407,48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7,286,764.21	2,604,400,533.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0,091,146.98	1,054,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239,745.06	499,063,053.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403,866,53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9,330,892.04	1,957,579,588.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044,127.83	646,820,94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389,015.86	255,311,56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852,683.87	95,541,117.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463,668.01	350,852,683.87

公司负责人：刘柏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宇

